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G AN HEALTHCARE AND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平安健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3)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4月23日的有關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9月30日及2020年10月9日的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配售」）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中期報告」）中載列的有關上市和配售所得款項用途的最新資料。

誠如中期報告所披露，本公司自上市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8,564.0百萬港元（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上市所得款項淨額」），自配售收取之所得款項淨額為約7,828.0百萬港元（經扣除佣金、獎勵費及費用）（「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合稱「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

鑒於下文「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裨益」段落所述理由及裨益，經仔細考慮及詳細評估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策略後，董事會決議將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更改如下（「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	截至本公告日期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變更後的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百萬港元)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計劃 使用時間
未動用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			
業務拓展	120.8	120.8	2024年12月31日 以前
為我們潛在投資、收購境內公司及與境內公司的策略聯盟以及我們的海外拓展計劃提供資金	1,537.9	544.9	2025年12月31日 以前

所得款項淨額計劃用途	截至本公告日期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變更後的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百萬港元)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計劃 使用時間
未動用的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核心 業務	7,828.0	544.9	2030年12月31日 以前
變更後的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包括股息分派 ^註)	–	8,276.1	2025年12月31日 以前

註：待股東於2024年12月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如批准)，視乎股東通過以股代息方式收取特別股息的選擇，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中最多8,276.1百萬港元將用於支付特別股息。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理由

潛在投資及收購的資金需求預計較為有限

由於投資或收購擁有先進技術及服務解決方案以及保健產品的公司、家用診斷設備公司、擁有互補業務線的公司或者具有足夠能力令我們認為對我們目前的業務具有協同作用的公司涉及對相關技術、產品及業務、賣方以及目標公司的歷史情況等的深入了解，對盡職調查要求較高。若收購前的預期與實際情況存在任何重大偏差，而該等偏差在盡職調查過程中未能發現，則對該等公司的投資或收購可能對本集團現有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帶來潛在風險。因此本公司一直採取謹慎及審慎的態度。而且，由於宏觀經濟表現以及政策變化，當前境內外科技及健康企業投資併購環境存在一定的不確定性。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盡合理努力，仍未物色到合適的目標。

經仔細考慮及詳細評估，並考慮到(i)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策略以及當前市場情況，及(ii)本公司計劃現階段將戰略重心聚焦於內生增長，本公司擬在保留一定的投資收購資金的基礎上，適當減少為投資收購預留的資金，並擬將部分原用於投資及收購公司的未動用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為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股息分派)，以更好地利用該部分閒置現金，釋放該部分閒置現金的價值。

本公司核心業務對所得款項的依賴顯著減小

本公司此前在核心業務的佈局投入較大，目前已開始產生回報，盈利能力不斷加強且已實現盈利上岸。本公司核心業務的規模優勢逐漸凸顯，營運效率和盈利狀況持續向好，本公司已藉本公司營運活動中產生的財務資源滿足資金需求，因此對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用於發展核心業務的依賴顯著減小。此外，2024年中國政府推出了一系列促進增長的政策以支持經濟結構調整，為經濟表現帶來顯著效果，本公司對本公司所處行業的長期前景保持樂觀態度。

因此，在綜合考慮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宏觀經濟環境等因素的基礎上，為加強資金使用效率及效果，部分未動用的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被適當調整為營運資金和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股息分派），以實現本公司日常經營對內部資源配置的更大靈活性，避免資金的長期閒置，從而提高資金使用效率。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的裨益

考慮到(i)本集團業績持續向好，盈利能力不斷強化，(ii)本公司可用資金相對充裕，及(iii)市場對股東回報預期持續增強，變更所得款項用途有利於在持續發展核心業務且保證一定營運資金靈活度的同時，提高本公司閒置資金的使用效率，增強市場對本公司的信心，提升本公司的投資吸引力，為長期支持本公司的股東提供回報。

董事會認為，結合上述理由，變更所得款項用途將使本公司能夠更有效地分配其財務資源，且不會導致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的性質發生任何重大變化或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預計，本公司的資金來源將足以滿足本集團日常經營的資金需求。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未來12個月內暫無具體融資計劃。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平安健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33）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本公司通過合約安排控制的經營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特別股息」	指	從本公司儲備的股本溢價賬中宣派及派發特別股息，金額為每股股份9.7港元，由董事會於2024年11月14日建議提出，並待股東於2024年12月4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平安健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李斗先生
主席

中國，上海
2024年11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主席兼執行董事李斗先生及執行董事吳軍先生；非執行董事郭曉濤先生、蔡方方女士、付欣女士及朱梓陽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湯雲為先生、郭田勇先生及周永健博士組成。